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2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达新材”）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了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和《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康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材料科技”），与唐山裕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隆光电”）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40,588.00万元的对价向裕隆光电出售持有的西安彩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晶光电”）66.9996%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彩晶光电为公司的关联方，故公司为彩晶光电提供的余额为16,84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被动形成关联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交易的进展情况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裕隆光电应向原有担保的权利人提供符合其要求的新的担保措施或者确保彩晶光电偿还完毕对应的担保债务，以使得公司为彩晶光电提供的原有担保得以撤销、解除或消除。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彩晶光电的担保余额为16,840万元，裕隆光电已向原有担保的权利人提交了担保人变更的申请，因原有担保的权利人尚在对新担保方进行资质审核工作，担保事项变更尚未完成，公司的原有担保责任尚未解除。

裕隆光电及其控股股东唐山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称“承诺人”）已于近日向公司出具书面承诺，将积极协调，加快推进担保事项变更的工作，并承诺如变更期间康达新材因上述关联担保事项而遭受任何损失（包括由此承担相关担

保责任等)的,则康达新材的该等损失将由承诺人进行全额补偿。

上述事项进展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积极协调各方,尽快推进上述担保事项变更的工作,并及时披露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一日